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3-035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管理工作需要，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总经理余谷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变动，同意聘任胡陈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一致。本次变动完成后，胡陈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

胡陈波先生在担任公司总工程师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忠实履行了总工程师应尽的职责与义务，为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胡陈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陈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胡陈波先生简历

胡陈波先生，197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8月至2002年9月，任宁波市力达电池有限公司科员；2002年10月至2017年11月，历任浙江野马电池有限公司科员、总工程师；2017年11月至2023年8月，任公司总工程师。